

東區區議會轄下
審核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7 年 10 月 17 日舉行，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討論如何處理不符合申請發還撥款準則的活動個案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4/17 號)

(i) 有關活動沒有當值委員出席監察活動的個案

經討論後，委員會接納「群策社」的解釋，並通過發還「慶回歸長者同樂聚餐」活動(申請書編號: 170037) 的開支款項 11,512 元。另外，由於該社已通知當值委員出席活動，但當值委員因事務繁忙而忘記出席，委員會同意向當值委員發出提醒信。

(ii) 有關活動在當值委員的報告內的「實際及預計參加人數的比較」項目被評為「不滿意」及其他意見的個案

經討論後，委員會接納「東區協進社有限公司」的解釋，並通過發還「慶祝香港回歸祖國 20 周年電影晚會」活動(申請書編號: 170039)的開支款項 10,010 元，但會向該團體發出提醒信。

II. 審核工作小組第七次會議紀要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5/17 號)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文化藝術活動計劃」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6/17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備悉工作小組第七次會議紀要，並通過「金時代藝術團」、「太極耆緣養生會」及「樂融軒業主委員會」符合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資格。

此外，委員會通過了兩份「文化藝術活動計劃」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18,022 元。

III. 審議「藝術及文化活動」特別項目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7/17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兩份「藝術及文化活動」特別項目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119,767 元。

IV.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8/17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31 份「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219,740 元。

V.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指定團體」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9/17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18 份「指定團體」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699,112 元。

VI.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其他非政府機構」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0/17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42 份「其他非政府機構」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590,332.28 元。

VII. 審議增加協辦團體的申請 — 東區學校聯絡委員會「東區升中選校巡禮」活動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1/17 號)

委員會通過題述活動增加協辦團體的申請。

VIII. 其他事項

(a) 上年度未完成付款程序的活動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向東區區議會推薦於本年度繼續支付一項上年度未完成活動的開支共 6,306.6 元。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11 月